

证券代码：874517

证券简称：新瑞昕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浙江新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表决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6月17日9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517	新瑞昕	2026年6月1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会聘请律师进行见证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	√
2	关于公司《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	√
3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
4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	√
5	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	√
6	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	√
7	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6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	√
8	关于 2025 年度拟不分配利润的议案	√
9	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√
10	关于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√
11	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√
12	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√
13	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	√
14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
1、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03）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 2026-004）。

2、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公司聘请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已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05）。

3、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4、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公司管理层编制了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5、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公司管理层编制了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6、预计 2026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08）。

7、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11）。

8、2025 年度拟不分配利润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29,633,560.22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8,723,396.42 元。鉴于公司 2025 年净利润为负数，考虑到公司经营工作的实际情况和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9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10、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并结合本次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情况，对本规则进行修订。

11、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并结合本次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情况，对本规则进行修订。。

12、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并结合本次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情况，对本规则进行修订。

13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6-009）。

14、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9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6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求索投资、云顺科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（1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公章的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（2）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公章的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（3）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（4）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 年 6 月 17 日上午 9：00-11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浙江新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褚国琴 联系电话：0573-87503665 地址：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尖山新区安江路 72 号 邮编：314400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,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新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次会议决议》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新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新瑞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